

黄陵县财政局文件

黄财办农〔2025〕79号

黄陵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 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延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延财办农〔2025〕39号）和黄陵县农业农村局资金分配意见，现下达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59 万元（具体金额分配详见附件 1）。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快预算执行进度。请按照《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农〔2021〕19号）《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陕

财办农〔2023〕46号)等文件规定,认真组织实施项目,做好项目日常管理工作,切实加快项目建设和预算执行进度。

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请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更多依靠发展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重要指示和中省市一号文件要求,持续加强产业和就业帮扶。不断加强项目论证选择和组织实施,不断健全完善联农带农机制,强化资金项目绩效管理,提升产业项目带动就业、促进增收的实效,及时补上其他短板弱项,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三、认真落实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有关要求。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列入转移支付预算执行常态化监督范围,“追踪”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各资金使用单位要高度重视转移支付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四、全面加强绩效管理。

农业农村局和各乡镇、办要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补助资金下达明细表

黄陵县财政局
2025年6月26日



黄陵县财政局

2025年6月26日印发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补助资金下达明细表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功能科目	经济科目
1	阿党镇	20	中央衔接专项-阿党镇南村集体果园体质增效项目	2130505	50399
2	阿党镇	15	中央衔接专项-阿党镇姜林沟2025年果园支架滴管建设项目	2130505	50399
3	阿党镇	273	中央衔接专项-阿党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2130504	50399
4	田庄镇	35	中央衔接专项-田庄镇梨果产业高标准示范带工程	2130505	50399
5	农业农村局	16	中央衔接-专项项目管理费	2130599	50299
	总计	359			

